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8)

補充公告

董事變動

茲提述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變動，自決議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獲表決並通過後生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除該公告載列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就執行董事劉方慶先生的薪酬提供補充資料如下：

劉方慶先生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其背景、資質、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並將每年進行檢討。

除上述披露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胡志偉
執行董事

二零二三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志偉先生、楊美玉女士、施冰先生及劉方慶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玉海先生(主席)、李耀民先生(副主席)、王建剛先生及王紅旭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盧偉雄先生。